

证券代码：301215

证券简称：中汽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28

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25日（星期五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5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仇大华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2024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，监督公司的合规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

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将同时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实际情况制定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和政策，能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要求，报告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按要求进行了及时披露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拟续聘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系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的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，上市公司审计经验丰富，能够满足为公司审计所需的资质及相应的能力要求。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审议程序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